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2,400.00 万元
- 产品名称：七天通知存款
- 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各类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 特别风险提示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分行”）七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上述理财产品截至2023年10月25日已全部赎回，赎回的本金及其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于2023年6月2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江苏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七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上述理财产品截至2023年10月18日已全部赎回，赎回的本金及其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购买金额	起息日	止息日	理财期限	本次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1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	2023年3月16日	2023年4月27日	无固定期限	200.00	0.49
						2023年5月25日		100.00	0.41
						2023年7月3日		200.00	1.27
						2023年7月20日		100.00	0.74
						2023年9月1日		200.00	1.97
						2023年9月8日		100.00	1.03
						2023年10月25日		100.00	1.30
2	江苏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6,800.00	2023年6月2日	2023年9月20日	无固定期限	700.00	3.32
						2023年9月26日		1,200.00	5.99
						2023年10月18日		5,600.00	33.27
						2023年10月18日		9,300.00	55.26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12,4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223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86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459.21万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404.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30Z0189号）。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规模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1	巴比食品智能化厂房项目	18,000.00	18,245.32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600.00	673.84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4	南京智能制造中心一期项目	27,780.00	19,839.71
5	武汉智能制造中心项目（一期）	9,721.28	6,050.17
合计		71,101.28	59,809.03

注：1、募集资金计划使用规模合计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一致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出计划使用规模的部分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3、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217.74 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及理财收益）。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2,400.00	1.55%	无固定期限	保本固定收益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等）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江苏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七天通知存款。

- | | |
|------------|------------------|
| (1)交易日期 |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 (2)产品起息日 |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 (3)产品到期日 | 无固定期限 |
| (4)存款本金 | 12,400.00 万元 |
| (5)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5% |
| (6)收益类型 | 保本固定收益 |
| (7)支付方式 | 转账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为银行存款，不涉及资金投向。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控制规定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严控投资风险。在理财期间，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2,676,004,528.34	2,772,989,584.27
负债总额	606,320,609.66	617,883,43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6,064,629.80	2,147,604,535.67
项 目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1月1日-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03,570.17	162,666,087.28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98,981.06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12,4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金额合计12.5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定期存款通过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列报，利息收益计入财务费用。

五、风险提示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各类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

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披露的《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